

100 學年度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 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 年 8 月 2 日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生命科學院會議室

主席：黃承輝 院長

出席者：翁義銘教授、陳哲俊副教授、楊瓊儒副教授、陳瑞祥副教授（出差請假）、翁炳孫副教授、李益榮教授、李安進副教授、鍾國仁副教授、蔡巨才教授、吳游源助理教授、朱紀實副教授、劉怡文副教授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記錄：林淑娟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本院「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」修正案（101 學年度起適用）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 100 年 6 月 8 日 99 學年度本院第 9 次院務會議研議辦理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第二點第一項第一款（一）推選委員各系至少選出一人。、、、各系於每年 8 月 10 日前審核後，、、、，由院務會議召集人代為抽籤決定。修正為（一）推選委員各系至少選出一人。、、、各系於每年 9 月 10 日前審核後，、、、，由院務會議召集人代為抽籤決定。
- 二、修正通過，送校教評會議審議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本院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」要點及評分表修正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檢附本院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」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及評分表對照表。

決議：通過，送校教評會議審議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推舉本院 100 學年度校務會議之教師代表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本校校務會議設置辦法。

擬辦：

- 一、專任教師代表：各學院經由院務會議推舉代表四人，專任教師人數超過三十人者，每達十人得多推舉一人，超過五人未達十人者，亦得推舉一人。推舉之代表具教授、副教授資格者不得少於三分之二，且每一系〔所〕以不超過二人為原則。
- 二、本院應選教師代表人數 7 人，候補代表 3 名。
- 三、本院 100 學年度黃承輝院長、朱紀實研發長、郭章信進修部主任為校務會議之教師代表當然委員外，全院專任教師均為候選人，本院院務會議之教師代表每人至多圈選 4 名，若票數相同時，由院務會議召集人代為抽籤決定當選資格。

決議：投票結果當選本院 100 學年度校務會議之教師代表：翁炳孫副教授、陳瑞祥副教授、李安進副教授、賴弘智副教授、劉怡文副教授、鍾國仁副教授、吳游源助理教授；候補代表：第 1 順位金立德副教授、第 2 順位吳淑美教授、第 3 順位徐錫樑教授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本院 100 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教師代表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 100 年 7 月 13 日國立嘉義大學函辦理。

擬辦：

- 一、本院推舉**女性代表 2 名，候補代表男性及女性委員各 1 名。**
- 二、本院全體專任教授，除院長為當然委員、翁義銘教授為 100 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教師代表之系所教授，可推舉候選人名單：邱義源教授、徐錫樑教授、王璧娟教授、吳淑美教授、林清龍教授、蕭文鳳教授、蔡巨才教授。
- 三、本院院務會議教師代表每人**女性至多圈選 2 名及男性至多圈選 1 名**，若票數相同時，由院務會議召集人代為抽籤決定當選資格。

決議：投票結果當選本院 100 學年度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女性教師代表：王璧娟教授（100 年 8 月 1 日至 102 年 7 月 31 日）及吳淑美教授（100 年 8 月 1 日至 101 年 7 月 31 日）；候補男性教師代表：邱義源教授；候補女性教師代表：蕭文鳳教授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肆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30 分